

聊城市应急管理局

政府信息公开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称《条例》）要求，现向社会公布 2020 年聊城市应急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可在聊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liaocheng.gov.cn/>）和聊城市应急管理局门户网站（<http://yj.j.liaocheng.gov.cn/>）的“政务公开”栏目查看和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聊城应急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聊城市昌润北路 68 号；邮编：252000；联系电话：0635-8287851；电子邮箱：lcsyjglj@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聊城市应急管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紧紧围绕全市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大局，突出重点工作，及时回应关切，充分保障社会公

众对应急管理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制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一）强化组织领导。为有序推动市应急局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市应急局成立了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不断完善工作机制，确保公开内容符合要求。先后组织召开了工作推进会 4 次、业务培训 2 次，专题学习并安排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切实抓好贯彻落实。

（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2020 年，市应急局积极通过聊城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局机关网站、应急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报刊等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切实做到完整、准确、及时。全年，在市政府政务公开网站和我局官方网站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930 余条，其中政策文件信息 33 条，预警信息规划计划信息 100 条，工作动态信息 123 条，政策解读信息 14 条。

（三）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2020 年，市应急局对本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评估清理，对 11 件以市委及市委办公室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评估清理，其中确定废止 2 件，其余 9 件继续有效；对 1 件以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评估清理，决定予以废止；对本单位现行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认真梳理，决定废止（失效）2 件，均进行了公示。

（四）强化督促指导。积极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

范化建设，我市在平区、临清市作为安全生产、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创新试点，督促县局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对公开事项进行全面梳理，确保公开事项分类科学、名称规范、指向明确。市应急局强化调度指导，加强相互沟通协调，及时发现和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积极探索工作中的有效经验和做法。截至目前，在平区、临清市均已完成了安全生产、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五）统筹信息资源。市应急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除在市政府政务公开网站按时公开相关信息外，充分利用局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等政务新媒体，围绕统筹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强化重大政策解读，重点围绕疫情防控、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等工作各项政策措施，加强政策解读材料的发布，并不断拓展解读形式。运用微信公众号、微博、今日头条等新媒体，今年以来共发表微信公众号发表文章 689 篇，今日头条发表文章 282 篇，微博发表文章 260 篇。加大新闻宣传力度，先后在《中国应急管理报》、《中国应急管理杂志》、《大众日报》等省级以上媒体进行推广了聊城市经验做法共计发布 54 篇，在聊城市电视台增设专题节目《应急管理 365》，在广播专题节目《应急之声》，实现市级媒体阵地全覆盖。市应急局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风行风热线”

节目 2 次；做客“12345”市长热线演播室 1 次，当前全市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进行重点解读。市应急局共组织开展政府活动日 6 次，积极宣传疫情防控、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等相关知识。

（六）优化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修订完善了市应急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细化公开范围、工作流程、责任部门，初步形成了信息发布有专人、信息解读有重点、申请公开有回应的政府信息公开新格局，推动了市应急局政务公开水平进一步提升。全面提升信息公开质量，按照“谁发布，谁审查”和“事前审查”原则，严格执行信息发布审查机制，全面公开了工作职责、政府公文、财政预决算、政府集中采购，同时，坚决杜绝涉密信息或敏感信息在互联网网站发布的现象发生。将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到局科室、支队绩效考核的内容，通过建章立制，进一步规范了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对政务公开工作形成了有利监督保障。

（七）严格做好依申请公开。2020 年，市应急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7 项，按时答复事项 7 项。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复议败诉案件、行政诉讼案件、行政败诉案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市政府令）	0	0	0
规范性文件 （有规范性文件登记号）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减 7125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9	增 94	113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1			2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1					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2	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4	1				2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

2020 年我局共受理人大代表建议 4 件、政协委员提案 4 件，针对代表、委员提出的意见建议，通过沟通联系，及时研究办理意见，提出切实可行的落实措施，办理完成后，及时在聊城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了办理结果。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与市委、市政府要求和公众期待相比仍存在不小差距。一是工作机制需进一步加强。部分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视不够，信息公开的积极性和工作意识有待提高。二是公开的形式较为单一，内容不够丰富，特色不够明显。三是公开的时效性仍需加强。下一步，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健全“全员办公开”的理念，以政务公开推动行政权力行为规范化。二是进一步加强培训力度。加大培训的频次和针对性，讲深、讲细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不断提高政务公开的能力和水平，增强政策把握、解疑释惑和舆论回应引导能力。三是进一步创新政务公开模式。拓宽政务公开渠道，发挥新媒体平台和渠道宣传作用，创新

工作方式，增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政策解读的趣味性和吸引力。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